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并于2022年6月10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了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亲自参会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百宽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过认真讨论，采取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与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刘百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孔志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2、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刘百宽（召集人）、李永全、梁永和、曹阳、马文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李永全（召集人）、梁永和、孔志远；

提名委员会委员：梁永和（召集人）、王广鹏、刘百宽；

审计委员会委员：王广鹏（召集人）、李永全、曹阳。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3、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同意聘任曹阳先生为

公司总裁（其简历详见附件），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4、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马文鹏先生、刘连兵先生、韩爱芍女士、彭艳鸣女士、牛亮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5、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彭艳鸣女士为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证券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其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93-3214228

传真：0393-3214218

电子邮件：p_y_m78@163.com

办公地址：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濮耐股份

6、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马意先生为财务负责人（其简历详见附件），负责公司财务管理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7、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孔德成先生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其简历详见附件），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8、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秘书提名，与会董事一致同意聘任张雷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其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

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其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393-3214228

传真：0393-3214218

电子邮件：zhangleizmx8@163.com

办公地址：河南省濮阳县西环路中段濮耐股份

9、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前次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7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的流动性，同时也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27,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

附：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

刘百宽，男，1961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就职于洛阳耐火材料研究院工艺研究室，1990年3月公派到美国RSR研究所从事合作研究工作。1993年就职于濮阳县耐火材料厂，历任技术厂长、总工程师、高新技术研究所所长、厂长等职务，自200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主要社会职务有河南省人大代表，濮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中国耐火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武汉科技大学、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兼职教授。

刘百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2,245,727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百宽家族成员，与刘百宽家族成员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孔志远，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2年3月至2005年3月任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市场推广部经理、总经理；2005年5月至2007年4月任北京仁达方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咨询总监、烟草事业部总经理；2007年5月至2008年4月任北京国研趋势管理咨询中心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22年5月任北京和君创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管理合伙人、总裁。2022年5月入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孔志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曹阳，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4年7月至2010年1月历任云南昆钢秘书科科长、办公室副主任、战略发展部副主任；2010年1月至2015年5月任云南昆钢水净化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及云南华云实业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纪委书记；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任云南益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年4月至2017年5月任云南昆钢电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云南昆钢控股信

息中心副总经理；2017年5月至2018年7月任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总支书记；2018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董事、总裁等；现任公司董事、总裁。

曹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8,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马文鹏，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洛阳耐火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自2000年3月起历任本公司分区经理、大项目部部长、云南濮耐昆钢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裁、董事等；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马文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885,77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无关联关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韩爱芍女士的配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刘连兵，男，197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5月至2002年7月历任中国十三冶金建设公司上海分公司杭钢项目经理部团工委书记、副经理；2002年7月至2015年2月历任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分区经理、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部长；2015年2月至2016年6月任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苏州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18年1月任公司钢铁事业部副总经理兼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起任公司总裁助理兼钢铁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兼钢铁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刘连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7,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韩爱芍，女，196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研究生，工程师。曾任职洛阳耐火材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科科长、信息科科长；2000年9月至今历任本公司国内营销部副部长、营销支持部部长、国内营销部部长、上海宝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监事、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韩爱芍女士持有公司股份752,958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无关联关系，为公司董事、副总裁马文鹏先生的配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彭艳鸣，女，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2009年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年7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职员、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第二、三、五届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第四届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副总裁。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日，彭艳鸣女士持有公司股份50,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牛亮，男，1981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2007年3月至2012年6月任国药控股河北医药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胡氏餐饮管理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4年1月至2014年8月任深圳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省区人力行政总监、2014年9月至2022年3月任北京和君创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6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牛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马意，男，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自2003年7月起，历任功能公司（公司的子公司）财务科总账会计，公司财务管理部高温财务科科长、预算综合科科长、财务管理部副部长，上海宝明（公司的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财务管理中心副主任等。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管理中心主任。

马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78,848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孔德成，男，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今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副部长、部长、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部长、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公司监事、审计监察部部长、内部审计负责人。

孔德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1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雷，男，198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本科学历，2015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8年7月起任职于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审计部；2013年10月起就职于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2016年8月至今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张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0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

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